

广州市对口支援办公室

以此为准

穗援〔2018〕140号

广州市对口支援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东西部 扶贫协作对口帮扶黔南州 2018 年度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区对口支援办：

现将《广州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黔南州 2018 年度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执行过程中遇到问题可径向市对口支援办反馈。

广州市对口支援办公室

2018 年 7 月 9 日

（联系人：卿劲松，81269842）

广州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黔南州 2018 年度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系列讲话精神，切实做好我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贵州省黔南州工作，助力黔南州全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结合《广州·黔南东西部扶贫协作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现制定广州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黔南州 2018 年度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座谈会和省市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的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以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为重点，从注重减贫进度向更注重脱贫质量转变，从注重完成脱贫目标向更加注重增强贫困群众获得感转变。

二、工作目标

按照黔南州脱贫攻坚总体安排，坚持属地主体，完善帮扶措施，以深度贫困地区为重点，聚焦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脱贫，注重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全面完成国务院扶贫办考核中

组织领导、人才支援、资金支持、产业合作、劳务协作、携手奔小康六大任务，激发内生动力，巩固扶贫成果，提高扶贫质量，增强贫困群众获得感。

三、工作任务

（一）组织领导

1.市领导赴黔南州调研对接工作。协调市委或市政府主要领导赴黔南州调研对接工作 1 次，市委或市政府主要负责人至少赴黔南州调研检查工作 1 次。（完成时间：11 月前。牵头单位：市协作办，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协助单位：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

2.召开“广州·黔南东西部扶贫协作党政联席会议”。两地党政代表团互访期间召开“广州·黔南东西部扶贫协作党政联席会议”，共同研究部署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并印发会议纪要。（完成时间：11 月前。牵头单位：市协作办，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协助单位：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

（二）资金支持

1.加大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资金支持力度。落实 2018 年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黔南州财政资金 3 亿元，95%的资金要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集中力量解决贫困人口住房、村道、饮水、特色产业、教育、医疗等民生方面的突出困难，加强统筹协调，推动扶贫项目当年投入、当年见效，提高贫困村的生

产生活条件和公共服务水平。（完成时间：7月前。牵头单位：市协作办、财政局、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

2.适度增加结对县帮扶资金。各帮扶区根据各自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实际情况，适度增加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县帮扶资金，确保圆满完成我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各项工作任务。管好用好帮扶资金，实现帮扶资金绩效最大化。各区政府自行安排的财政帮扶资金需报市对口支援办和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备案。（完成时间：11月前。牵头单位：各区政府）

（三）人才支援

1.互派党政干部交流挂职。按照《关于聚焦深度贫困地区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挂职干部人才选派管理工作的通知》（组通字〔2018〕15号）要求，广州市向黔南州派送18名党政干部组成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其中组长兼顾毕节市、黔南州两地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按照双方约定接收黔南州党政干部赴穗挂职锻炼。（完成时间：11月前。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各区委组织部）

2.开展教育协作。细化两地已开展教育帮扶结对学校帮扶措施，共建3-5个示范学校和3-5个特色专业。选派15名教育工作者赴黔南州挂职。选择1-2所市属高职院校，探索定向招收黔南州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赴穗就读机制。推广“罗甸越秀班”、“黄埔班”做法，为当地培养更多优秀学生。（完成时间：11月前。牵头单位：市教育局，各区政府）

3.开展医疗协作。帮助黔南州医院提升医疗技术水平。细化两地已开展结对的医疗机构帮扶措施，指导黔南州县级公立医疗加强康复医学科、儿科、新生儿科建设，为县级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中心建设提供指导，为建立胸痛中心提供技术支持，指导部分县级公立医院进行三级或二级甲等医院达标建设。协助当地为深度贫困乡村卫生医疗机构培训 100 名技术骨干。协助黔南提升急诊急救能力，帮助受帮扶机构提升传染病、地方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食品安全事件等监测检测、预警预报、调查处置等能力，指导受帮扶机构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现场处置、实验室检测等工作，提高受帮扶机构疾病预防综合能力和水平。推动广州市血液中心通过派出专业技术骨干和管理人员到黔南州中心血站进行现场指导和技术培训，接受黔南州中心血站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进修学习，帮助黔南州中心血站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建立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完成时间：11 月前。牵头单位：市卫生计生委，各区政府）

4. 加强技术人才支持。结合黔南州深度贫困县、乡镇和贫困村产业发展特色、制约贫困村发展原因以及当地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急需的技能等，支持广州地区科研机构和企业与当地相关单位合作，开展相关领域技术和人才培养，助力当地深度贫困地区发展。主管金融、农业、林业、旅游、文化、体育、科技、建设规划、电商、物流、律师等专业技术领域的职能部门，要分别与黔南相关职能部门签订结对协议，至少选

派 1 名专业技术人才赴黔南开展专业技术指导工作，签订工作协议。各区政府每年至少向结对帮扶县派遣教师、医生、农技专家等各类专业技术人才 10 名，每批派驻期限至少 3 个月。（完成时间：12 月前。牵头单位：市工信委、科创委、司法局、国规委、水务局、农业局、林业园林局、商务委、文广新局、体育局、旅游局、金融局、协作办，各区政府）

5. 开展党政干部培训。依托中山大学，以城市规划、美丽乡村建设、现代农业发展、政府投资管理、旅游产业发展、大数据产业发展、大健康产业发展、办公能力提升等方面为主题，为黔南州至少培训 70 名各级党政干部，重点向扶贫系统倾斜，帮助黔南州提升脱贫攻坚队伍战斗力。分级分类为党政干部、帮扶干部培训，每年至少举办 1 期培训。（完成时间：11 月前。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协作办）

6. 开展农村致富带头人培训。采取“产业+基地+企业”的培训模式和创业导师全程跟踪辅导的培养方法，推广广西区上林县、白云区帮扶三峡库区开展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经验，每年至少组织 1 期 50 人的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完成时间：12 月前。牵头单位：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

7. 助力农村青年就业创业。帮扶深度贫困乡村培育青年电商人才。利用广州青联、青企协的资源平台，联合当地青年企业家共同打造青年创业示范基地，对青年创业产品进行市场推广帮扶。实施农村青年人才培养计划，帮助黔南州完善青年社

会组织孵化机制，推动当地青少年事务社工更好地服务扶贫工作大局。鼓励引导外出青年返乡创业。（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各区政府）

（四）产业合作

1. 拓宽“黔货”销售渠道。以广州江南果菜批发市场贵州农产品销售专区、花都区贵州绿色农特优产品销售市场为支撑点，继续拓展黔货入粤的市场销售渠道。充分利用广州澳门名优产品展、国际投资年会、广州国际购物节、广州国际美食节和广州博览会、农业博览会等展会宣传推广黔南州名优特产。引导广州各类专业批发市场设立黔南名优产品专柜。有条件的区在辖区内设立1个以上对口帮扶地区农特名优产品展示销售中心。协助黔南加大优质农产品基地建设力度，确保优质农产品高质化、规模化、品牌化。支持粤旺农产品对口帮扶冷链中转中心在白云区的选址建设。（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商务委、农业局、协作办，各区政府）

2. 支持建设黔南·广州产业园。以支持建设黔南·广州产业园为重要平台和载体，支持市属国有企业参加产业园建设，协助推进都匀经济开发区申报国家级开发区工作。协助黔南州进一步出台完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在土地出让、资金扶持、财税优惠、人才引进、政务服务等方面，提供优质投资环境，形成吸聚效应。（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国资委、广州开发区，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

3. 鼓励引导企业落户黔南。结合广州产业结构调整和对贵

州市场的开拓，根据工作需求组织市属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到黔南及深度贫困县调研考察，鼓励引导企业到深度贫困地区投资兴业，重点引导“产、储、送、销”一体化农业龙头企业以及农产品加工、深加工、冷链、配送等相关企业。至少为每个结对帮扶县引导2个以上劳动力密集型、文化旅游、农产品深加工、农特产品销售、生态建设等能带动贫困户发展的企业落户黔南，引导鼓励落户企业优先接受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就业，帮助当地贫困人口发展生产、就近就地就业，实现稳定脱贫。（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国资委、工业信息化委、商务委、工商联、旅游局、农业局、协作办等部门，各区人民政府）

4.加强文化旅游合作。支持黔南州赴穗参加广州国际旅游展。指导帮助黔南州在北京路步行街设立黔南文化旅游宣传推广中心，利用广州旅游咨询网、旅游信息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等平台大力宣传黔南州旅游资源，加大推广黔南旅游资源营销力度。精选1-2个黔南州具有投资优惠政策的旅游招商项目在广州旅游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积极为黔南州引进优强企业 and 战略合作伙伴赴黔南投资开发旅游项目。继续开展“百企千团百万老广游贵州”旅游协作系列活动。重点推进黔南州旅游产业项目进入广东、广州旅游产权交易市场，为两地旅游产业合作提供交易平台。加强旅游人才培养，协助黔南州在广州旅游院校开设“黔南班”，为黔南培训专门的旅游人才，进一步提升当地旅游服务水平。支持黔南州发展文化体育事业和文

化产业，在演艺、非遗、传统手工艺、民族特色产品、公共文化服务、文化资源宣传推介、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重点帮扶。（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旅游局、市教育局、文广新局、体育局，各区政府）

5.大力推进农业合作帮扶。依托广州消费人群对优质农特产品需求旺盛的优势，积极引导粤旺、江南果蔬、新农人等农业龙头企业，共同推进产业合作帮扶。依托广东电商、物流、冷链等产业，依托广东电商、物流、冷链等产业，协助黔货建立相关产业链和快速物流配送系统，促进资源与市场的快速无缝对接。至少为黔南州引进输入1项农业科技创新技术。（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农业局、国资委、商务委、科创委，各区政府，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

6.探索金融帮扶机制。开展金融帮扶，运用金融手段，通过小额信贷、农村资金互助社、社区发展基金、贫困地区村级发展互助等多种形式，探索建立帮扶产业基金，全面与当地企业对接，引导广州民间资本参与当地企业并购，为贫困地区及贫困人群提供各种金融服务，帮助其减贫脱贫。（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金融工作局）

7.推进特色产业帮扶。继续推进“黔电送粤”工程；继续推动黔南州贵定昌明无水港项目建设；继续协助黔南推动适时加密广州至荔波航班、广州至都匀高铁班次。（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广州港务局，市工信委、国资委，南沙区政府）

（五）劳务协作

1. 搭建服务平台。建立和完善劳务输出对接机制，搭建就业信息服务平台，根据黔南州提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有就业意愿和能力的未就业人口信息，协助黔南州精准施策，提供就业服务。（完成时间：8月前。牵头单位：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 开展就业服务提供就业岗位。充分掌握当地贫困劳动力基本情况及就业需求，通过发布用工信息、提供就业岗位、举行就业培训、举办专场招聘会等多种方式，各区帮助各结对县至少完成118名贫困人口转移就业，全市帮助黔南州完成1180名以上贫困人口转移就业。市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中心向黔南州推送适合当地劳动力就业岗位不少于2500个，各区向每个帮扶结对县推送适合当地劳动力就业岗位不少于2000个。（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政府）

3. 推行校企合作。组织广州市技工院校、企业与当地合作，招收当地贫困人口就读，通过技工教育实现就业脱贫。推动国有企业与黔南州中职院校建立合作代培机制，开展“订单式”、“委培式”培训就业（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国资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总工会）

4. 组织技能培训。以制造业、服务业、旅游业、护工家政等就业量大的行业用工需求为重点开展培训，积极提升贫困劳动力就业技能。全年组织不少于20次贫困人口就业培训，其中每个结对帮扶县全年至少组织2次以上且每次至少组织有劳动

意愿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50人以上的就业培训，全年至少培训3000名有劳动意愿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开展就业服务提供就业岗位、帮助贫困人口就业脱贫时重点向深度贫困乡村倾斜。（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政府）

5. 依法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免费接受黔南籍驻穗农民工法律援助申请，派驻律师到驻穗农民工服务站设点，提供法律援助，不断完善驻穗农民工服务站各项工作，落实经费支持和人员到位，将驻穗农民工服务站纳入广州市工会职工服务站统一管理，做好来穗务工人员的服务管理，重大节庆期间的平安返乡等。（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来穗局、市总工会，各区政府）

（六）携手奔小康

1. 加强扶贫协作项目统筹、落地和监督。我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黔南州财政资金 95%向贫困村贫困人口倾斜，聚集深度贫困地区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集中力量解决贫困人口住房、村道、饮水、特色产业、教育、医疗等民生方面的突出困难，加强统筹协调，协助当地推动扶贫项目当年投入、当年见效，提高贫困村的生产生活条件和公共服务水平，增加贫困农民的收入。建立项目定期通报制度，加强对帮扶资金、帮扶项目的审计、监察，确保我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资金项目安全有效。（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协作办、审计局、财政局，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各区政府）

2.推动互访交流。各帮扶区党委或政府主要领导赴黔南州结对帮扶县开展调研对接 1 次，各帮扶区分管领导至少赴结对帮扶县开展调研检查 1 次以上。结对区县召开 2 次党政联席会，并印发会议纪要，共同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完成时间：11 月前，牵头单位：各区政府）

3.编制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三年行动方案。按照广东、贵州两省，广州、黔南两地的统一要求，编制各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2018-2020三年行动方案和2018年工作要点并认真组织实施。（完成时间：8月前，牵头单位：各帮扶区）

4.细化镇街、村街结对工作。在已开展工作的乡镇--街道、村--街道结对基础上，扩大结对范围，重点向帮扶县内深度贫困乡镇、村倾斜，签订帮扶协议，细化工作方案，围绕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攻坚，提出可操作、有帮扶成效的具体贯彻落实措施。制定2018年具体开展与深度贫困乡镇村结对计划并组织实施。帮扶计划、帮扶措施和帮扶预计帮扶成效要具体细化。（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各区政府）

5.开展村企结对帮扶。实施“广黔同心·携手同行—万企帮万村振兴计划”，广泛发动省属市属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协会商会，在自愿的前提下，积极开展与深度贫困村开展结对帮扶工作，制定具体帮扶计划，助力贫困村脱贫攻坚。完成 10 家企业或商会、协会与 10 个黔南州深度贫困村结对开展帮扶工作。（完成时间：12 月前。牵头单位：市工商联、国资委，各区政府）

6.完善社会帮扶机制。积极构建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的有效工作网络和联系机制，为社会各界参与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搭建平台、创造机会、提供支持、做好服务。（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工商联、民政局、总工会、团市委、妇联，各区政府）

7.深化志愿者服务。组织广州志愿者赴黔南州深度贫困乡镇和深度贫困村开展卫生、农技、支教等志愿服务，开展“健康直通车”活动，为黔南州深度贫困地区提供义诊巡诊、送医送药、重症青少年救助等服务。（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卫生计生委、民政局、团市委）

8.加大宣传工作力度。由市委宣传部、市协作办统筹，协调组织新闻媒体，宣传广州·黔南扶贫协作工作成效，展现黔南脱贫攻坚所取得的成绩，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吸引更多资源和力量参与到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中去。深入挖掘扶贫协作领域涌现出的典型人物和事例，并组织宣传报道。广州大学组织相关专业师生深入扶贫地区，加强扶贫工作报道。（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协作办、广州大学，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工作组黔南组）

9.总结广州帮扶模式。由市委政研室、市政府研究室会同协作办及时总结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经验，为党中央国务院、广东省委省政府提供广州帮扶模式，向全国、全省推介广州可复制的帮扶措施。（完成时间：12月前。牵头单位：市委政研室、市政府研究室、协作办，各区政府，广东省第一扶贫协作

工作组黔南组)

四、工作要求

(一) 深入学习认真贯彻习近平扶贫思想，落实帮扶攻坚责任。习近平扶贫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脱贫攻坚的重要指示精神，是全市扶贫系统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各部门、各区要强化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责任制，增强政治担当和责任担当，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主动开展与黔南州对口部门对接帮扶，签订有具体措施的帮扶协议。努力在广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中当好示范和表率，力争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助力黔南州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二) 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照《东西部扶贫协作考核办法（试行）》的要求，我市开展的东西部扶贫协作各项工作，务必要向深度贫困地区倾斜，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资金项目要聚集深度贫困乡镇和深度贫困村，要为带动深度贫困乡镇深度贫困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发力，要集中力量解决贫困人口住房、村道、饮水、特色产业、教育、医疗等民生方面的突出困难。

(三) 进一步做实做细“携手奔小康”工作。各帮扶区要科学编制帮扶规划并认真组织实施，推动帮扶重心向深度贫困乡村一线延伸，力争取得实质性进展，帮扶措施向贫困妇女、儿童、老人、残疾人和因病致贫返贫家庭倾斜，探索推动建立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

（四）加强资金项目监管。完善规范项目审批流程，建立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资金常态化监管机制，实施帮扶资金绩效管理。健全公告公示制度，乡村两级帮扶项目安排和帮扶资金使用要公告公示，激发当地内生动力，共同监督我市帮扶资金安排使用。配合当地做好帮扶项目选项立项工作，防止产业项目盲目跟风、一刀切导致失败造成损失，确保我市帮扶资金帮扶项目安全有效。

（五）加强工作作风建设。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集中力量解决“四个意识”不强、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措施不精准、资金管理监管不规范、工作作风不扎实等突出问题，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弄虚作假、急躁和厌战情绪，将作风建设贯穿脱贫攻坚全过程，持续推进。建立扶贫领域线索互通机制，对发现和查实的扶贫领域案件，坚决予以曝光。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